

法務部矯正署南投看守所111年第3季 外部視察小組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1年8月25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5時00分

二、地點：本所3樓簡報室

三、主席：召集人陳學堂

紀錄：詹悅琳

四、出席人員：詳簽到單

五、列席人員：所長于淑華、秘書邱淑筠、戒護科長林紹庭代、總務科長鍾明火

六、主席(召集人)致詞：

召開111年度第3季外部視察小組會議。最近台南殺警1案，震驚全台，經調查兇手為外役監執行之收容人，引發社會大眾對外役監制度的質疑，對此深感無奈。感謝各委員及看守所同仁，為了收容人之權益，在教化、衛生及生活設備上，不斷改善，給予完善的照顧，協助收容人回歸社會。依照年初視察計畫，本季共2案議題，後於111年8月2日收司改會信函，經全體委員討論後，參酌部分內容，納入視察項目之一。

七、所長致詞：

各位委員、同仁大家好，前陣子疫情高峰期，部分同仁及收容人確診，同仁業務量增加，較為忙碌，但都在控制範圍內。最近科長調動，戒護科長林科長平調至彰化看守所服務，今日由林教誨師代理，回復本季提案事項執行情形，衛生科因事告假，委員們有任何問題，則由秘書等列席科室同仁代為回復，也希望委員給予我們意見，提供建議方向，共同精進各項矯正業務之推展。

八、視察重點說明：

(一)提案一：如何就監外自主作業及毒品觀察、勒戒日數可折抵刑期，又可進而適用累進條例，以保護受勒戒者之權益，紓解所內收容人超收問題並加速回歸社會，前雖已提出，111年度再陸續追蹤之。

戒護科報告：

1. 毒品觀察、勒戒為保安處分，非刑罰，故不可折抵刑期。
2. 監外自主作業為受刑人作業之一種樣態，本就視為執行中，無折抵刑期問題；惟現監外自主作業之縮刑日數與監內作業受刑人相同，目前上級機關已在研擬修法。建議監外自主作業之獎勵(縮刑日數)可以比照外役監，鼓勵受刑人申請監外自主作業，並紓解超收問題。

委員建議：無。

(二)提案二：所內外籍新住民收容人語言、文字隔閡、宗教信仰飲食習慣等相關事項，如何加強輔導其在所內相關權益之保障。

戒護科報告：

1. 目前所內收容之外籍新住民收容人多為越南籍。外籍男性受刑人通常移至臺北監獄執行。
2. 本所針對外籍收容人之處遇：電話懇親提供國際電話卡；提供外界捐贈之外語書刊雜誌；飲食素食或回教不吃豬肉等需求時，陳報告後由炊場另行備餐提供；語言不通者，則由會雙語之同鄉擔任翻譯協助溝通。
3. 為維護外籍收容人之權益，矯正署彙整涉及外籍收容人權益之相關文書，並完成印尼文、泰文、越南文及英文 4 種語言翻譯參用。

委員建議：針對是類收容人儘量給予方便，以利收容人家庭支持。

(三)提案三：對於炎熱夏季，貴所如何採取有效抗暑及降溫對策，請說明以下事項：

1. 收容人舍房通風情形如何？夏季收容人舍房內有無電扇及抽風機設備？如有，其開啟及關閉規定為何？

戒護科報告：

■ 通風情形：

- (1)設施部分:本所舍房面臨走道屬於大面紗窗，臨巡邏道一旁有窗戶(1~2個)，易形成對流，有助通風舍房通風效果。
- (2)設備部分:每間舍房均有旋轉扇、抽風機，若通風不佳者，再加裝抽風機，助於空氣循環。另，有抽風機、渦流式抽風機、吊扇等設備，努力營造良好的收容環境。
- (3)室內溫度:隨著季節改變，惟溫室效應及熱島效應，造成氣溫上升，使得舍房內溫度較高，本所費心增設抽風設備及延長風扇使用時間，塑造良好的收容人居住空間。

■ 本所電扇及抽風機的開啟及關閉規定，原則上，抽風機及旋轉扇同時運作，但為增加設備壽命及妥善率，輪流運轉，但盡量維持 1 個抽風設備運轉，縮短抽風設備休息時間，避免過熱現象，本年度氣溫過高，彈性調整使用時間，每天清晨時，停止運作半小時，其餘均開啟。

2. 收容人對於舍房通風及降溫，有無改善建議及貴所有無抗暑或降溫措施，如何因應或改善？

戒護科報告：

■ 收容人對於舍房通風及降溫建議：無。

■ 本所抗暑或降溫措施：

(1) 機關舍房頂樓加蓋，減少陽光曝曬、降低溫度。

(2) 合作社夏季販售冰塊、結冰水供收容人購買，保溫瓶內可裝冰塊，供收容人收封後在舍房內飲用。

(3) 延長電風扇(旋轉扇及抽風機)使用時間。

(4) 炊場提供冰品(冰紅茶、綠茶、仙草、綠豆湯…等)。

3. 收容人每日被允許使用水量有無限制？

戒護科報告：本所採用時間控管，無限制收容人個人用水量，但宣導要節約用水，不要浪費水資源，永續經營-地球資源是有限的，相對的也減經費支出(目前收容人用水全部改為自來水供應)。

4. 收容人夏季衣服，係何材質？有無需改進之處？

戒護科報告：

(1) 收容人夏季制服材質為棉加聚酯纖維。收容人制服採購，材質是我們統購注意重點項目之一，以穿著時能涼爽透氣為考量重點。

(2) 本所收容人穿著制服時機：點名、大型集會(教化活動、懇親…等)、接見。開封後進入工場後，即可穿白色內衣及短褲，均有適時調整。

總務科補充說明：

(1) 針對無對外窗之舍房，另設有抽風設備，增加對流。

(2) 機關舍房頂樓加蓋，減少陽光曝曬，另建置太陽能板，約可降低溫度4~5度，效果顯著。

委員建議：本案無建議事項。

十一、主席結論：

感謝各位委員2年來的大力支持，共同為矯正業務努力，落實透明化原則，保障收容人之權益，協助機關運作與工作環境之改善。111年第4季開會時間，依年初投所函文，暫定為111年11月24日，下午2時30分，下屆任聘事宜，將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
十二、散會。(16時45分)